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其控股股东南京派雷斯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雷斯特”）以现金方式购买其持有的南京鼎派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

2019 年 9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可转换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在指定媒体刊登了相关公告。

2020 年 3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在指定媒体刊登了相关公告。公司拟将方案调整为公司向其控股股东派雷斯特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鼎派机电 51% 股权。

根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2016 年修订）》规定，如公司本次交易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本次交易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结束后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以及最终取得上述批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视本次重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

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18日